

证券代码：300054

证券简称：鼎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75

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9月30日在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荆河路1号公司62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形式送达，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海云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芯屏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芯屏科技”）拟以自有资金3,900万元人民币收购参股子公司珠海市天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海天硌”）20%股权，具体为芯屏科技以人民币2,632.50万元价格受让王和平持有的珠海天硌13.5%的股权，芯屏科技以人民币877.50万元价格受让兰蒲生持有的珠海天硌4.5%的股权，芯屏科技以人民币390万元价格受让珠海市磊硌电子科技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珠海天硌2.0%的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芯屏科技持有珠海天硌的股权比例由22%增至42%，成为珠海天硌单一第一大股东，同时对珠海天硌董事会形成控制，珠海天硌成为芯屏科技的控股子公司，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6）。

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为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为支持参股子公司及相关企业的发展，保证其资金需要，公司及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6 月 5 日期间累计向参股子公司及相关企业提供财务资助 6,300 万元。截至目前，除部分借款因未到期尚未归还外，上述财务资助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，未对公司造成损失。上述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追认提供财务资助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追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7）。

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为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1日